

榆林学院国有资产管理处工作

简 报

2021 年第 3 期

(总第 3 期)

国有资产管理处

2021 年 5 月 24 日

1. 我校与长安银行榆林分行银校合作签约仪式举行

4 月 12 日，我校与长安银行榆林分行银校合作签约仪式在行政楼四楼会议室举行。我校党委书记张新柱、校长许云华、副校长张晓，长安银行榆林分行党委书记、行长刘建芸，党委委员、副行长王佳宏出席签约仪式。



许云华希望与长安银行在智慧校园建设、投融资业务、教育基金等方面加强合作交流，也希望双方今后将开拓创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开启“银校合作”的新高度、新篇章，进一步深化合作、共

担使命、共筑梦想，以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并肩服务榆林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刘建芸对榆林学院认可和支持长安银行榆林分行的业务发展表示衷心感谢。他表示，长安银行将充分发挥品牌服务与战略优势，为榆林学院的智慧建设和发展提供最优金融服务；希望双方不断拓宽合作领域，在互利共赢中共同发展，为榆林教育贡献力量。



长安银行榆林分行公司金融部总经理冯建军、个人金融部总经理乔瑞、财务会计部总经理彭倩及开发区支行行长冯海龙，我校国资处、财务处、社会合作与校友工作处及教育发展基金会等部门负责人参加。

2.关校合作促发展，互利共赢谱新篇

—榆林学院专家团赴榆林海关交流座谈

2021年4月25日下午，由国有资产管理处、科研处、教务处及各院系的十余名博士组成的专家团，到榆林海关进行交流座谈，国有资产管理处处长韦随才、科研处主持工作副处长高平强、教务处副处长陈小辉参加了此次活动。



榆林海关关长高卿等领导对专家团进行了热情的接待，在海关工作人员的引导下，专家团首先参观了海关综合检测部实验室，各类先进科研设备和配套设施一应俱全，我校专家团对榆林海关的实验室建设发展取得的成绩予以了高度评价。

参观结束后，学院专家与榆林海关领导班子在会议室进行了座谈交流，韦随才结合榆林学院校史，对榆林学院一脉相传、源远流长的红色基因进行了精彩的介绍。各位博士也纷纷踊跃发言，与海关的各位领导进行了深入交流。



通过此次交流，双方在科研平台建设、项目成果建设、人才交流等方面达成了初步共识，为进一步的合作与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我校将充分发挥人才资源优势，携手榆林海关，共促发展，互利共赢，为榆林市的建设与发展贡献力量。

3. 我校开展 2021 年度榆林学院实验室实验室安全检查

为贯彻落实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度省属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2021 年 5 月 8 日下午，由国有资产管理处牵头，与教务处、科研处、保卫处、后勤管理处组成的检查组对各类教学、科研实验室进行了安全检查。



检查组结合实验室提交的《自查自纠报告》和《安全隐患自查台账》，并对照《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2021）》中的要点进行了针对性检查。经检查发现实验室的整体运行状况良好，但仍存在一定安全隐患和问题，经整理后以正式文件的形式下发各单位，要求及时整改，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时限。

我校将进一步将实验室安全隐患排查常态化，坚持再检查、再整改的工作机制，彻底排除安全隐患，营造良好的教学科研实验环境。

4. 美特教职工住房搬迁工作有序进行

为解决现阶段我校学生公寓严重不足的问题，保证下半年新生到校正常住宿需求，经 2021 年 4 月 12 日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拟将好美特教师公寓改造为学生公寓使用。我校本着保证发展、兼顾民生的原则，将教师公寓迁至东南角 14 号新公寓楼，由国有资产管理处组织实施。



我校经过研究，根据住户的使用及搬迁需求，形成了具体的方案。本着公平公正原则，通过学校会议决定，以抓阄的方式分配房间，参与会议的部门有纪委、审计处、财务处与国资处，于年 5 月 20 日上午 9: 30 行政楼二楼会议室组织抓阄分配房间号，并将结果在微信群进行公示，为后续的搬迁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